修訂日期: 2024/11/26

[教學發展中心]微學分課程-113 學年度第2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

- 一、「微學分課程」特色:微學分課程為具特定學習主題之微課程組合,每一微課程以4小時 為限,以產業實務及實作為主,形式包括工作坊、實作研習、演講或講座、參訪、模擬競 賽、微型數位學習及服務學習等短時性而簡練之課程規劃。
- 二、選修資格:以大學部學生為原則,研究生不列計畢業學分。

三、課程類型

主題式微學分

(僅開放一、二階預選課)

跨域微學分

類型 系列16小時+成果考核 自由選配18小時

當學期完成,不得重複選修 認列

大學期間跨學期累計微課程時數 若未完成時數轉為跨域微學分時數 選【跨域微學分】之學期認列學分

當學期不得加退選 時程

當學期得加退選

(一、二階預選課;一、二輪加退選)

選課 選【〇〇〇微學分】 修習累計時數選【微課程】 認列學分撰【跨域微學分】

- 1. 主題式微學分: 當學期修習指定之微課程累計滿 16 小時且另通過教師 2 至 4 小時之考 核,方取得該微學分1學分,課名為000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。
- 2. 跨域微學分: 跨學期自由修習微課程通過累計滿 18 小時取得 1 學分, 為跨域微學分 (一)(跨域與設計)、跨域微學分(二)(跨域與設計)、...依此類推,需自行選 課始可認列。

四、學分認抵規定

認列3學分為限,不列計成績

110學年(含)起入學新生

- 110學年前入學新生
- 至多1學分,其他認列為外系學分
 - ✓ 認列通識1學分 -修別選【通識】✓ 認列外系學分 -修別選【選修】

 - 110學年起修習課程,認列通識「跨域與設計」向度 ◆ 110學年前取得學分,視開課單位認系內、外系學分
 - 110學年(含)起取得微學分,認列外系學分
 - ✓ 認列外系學分-修別選【選修】
 - 1. 各項微學分認列畢業學分,最高以 3 學分為限。
 - (1)110 學年(含)起入學新生:可認列通識「跨域與設計」向度至多 1 學分,其他認列為 外系學分。
 - (2)110 學年前入學新生
 - A.110 學年前取得微學分,視開課單位認列系內、外系學分。

修訂日期: 2024/11/26

B.110 學年(含)起取得微學分,認列外系學分。

- 2. 各微學分課程需達規定方得認列學分,如學期結束仍未達取得規定,當學期成績列計 為未完成(成績單上以「I」註記),無法取得該課程學分數。
- 3. 主題式微學分當學期完成,不得重複選修,若未完成時數轉為跨域微學分時數。
- 4. 單一微課程課名相同重修不認列,跨域微學分與主題式微學分不得重複認抵。
- 5. 不得因修習微學分課程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- 6. 【主題式微學分】與各【微課程】開課以當學期公告為準,不確保每學期開設。
- 7. 微學分為正式課程,將詳實記錄課程出缺席,請同學選課後積極參與,愛惜學習資源。

五、學生選課作業

1. 主題式微學分:

- (1)選課時間:限於一、二階預選階段選課(12/10-12/15;12/26-12/28), 113(2)當學期不開放加退選。
- (2)選課步驟:e校園服務網→登錄→【<u>選課</u>】,無需選微課程,開學統一匯入系列微課程。
- (3)排課時間非實際上課時間,實際上課時間請至 e 校園服務網→選課手冊暨課程綱要 查詢→【微課程資訊】查詢。
- (4)選課前請務必確認各微課程上課時間未與其他課程衝突,以免屆時無法按時出席課 程。
- (5)選課時**請清楚區分欲認列修別為「通識」或「選修」**,認抵規定請參考 P.1 第四點說明。
- (6)修課時須通過 16 小時(含)以上【微課程】與 2-4 小時【考核課程】, 方得採計學分。 (7)當學期完成, 不得重複選修, 若未完成時數轉為跨域微學分時數。

2. 跨域微學分:

- (1)選課時間:一、二階預選課(12/10-12/15; 12/26-12/28)
 - 一、二輪加退選(114/02/11-02/14;114/02/21-114/02/25)

(2) 撰課 步驟:

A.<mark>修習時數</mark>:e校園服務網→登錄→【微課程選課】。

至**微課程選課系統**選擇欲修習之**【微課程】**,包含<u>跨域微課程(實體)</u>及<u>微型數位課程(線上)</u>,大一至大四可跨學期累計。

- B.<mark>認列學分</mark>:e 校園服務網→登錄→【<u>選課</u>】
 - (A)學生須自行計算【微課程】累計取得時數,當微課程時數累計達 18 小時者, 得採計跨域微學分(一)(跨域與設計),累計第二次 18 小時者,得採計跨域微學 分(二)(跨域與設計),以此類推。<mark>請務必於欲認列學分之學期,依取得時數多寡</mark> 自行加選【跨域微學分(一)、(二)、(三)】課程,始可認列學分。(系統不會自動 認列學分)
 - (B)選課時**請清楚區分欲認列修別為「通識」或「選修」**, 認抵規定請參考 P.1 第四

點說明。

- (3)各【微課程】實際上課時間請至 e 校園服務網→選課手冊暨課程綱要查詢→<u>【微課</u>程資訊】查詢。
- (4)因【跨域微課程(實體)】各課程的修課名額有限,加選課程時請審慎評估修課負荷, 建議每學期加選不超過 20 小時之課程(不包含微型數位課程),並先確認上課時間未 與其他課程衝突,以免屆時無法按時出席上課,自 113(1)學期起將詳實紀錄選課而 未修課之情況,若情況嚴重者,未來將可能限縮該生選修微學分相關課程之權益。
- (5)確認微課程選課清單:e校園服務網→登錄→【微課程選課】→【微課程選課清單】。
- 3. **開課門檻:**微學分課程及微課程之開課門檻為 25 人,未達開課門檻不予開課。

六、**適用辦法**:修習微學分課程者,務必詳閱「<u>靜宜大學微學分課程試行辦法</u>」。

七、推動單位: 教學發展中心(文興樓四樓 410), 承辦人員: 陳祖筠(分機 11131)。

八、113(2)學期開設課程

1. 開設【主題式微學分】-13 門、【跨域微學分】3-門,請於 e 校園服務網→<u>【選課手冊暨</u> 課程綱要查詢】輸入「OOO 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查詢。

序號	課程名稱(跨域與設計)	備註
1	植想療癒綠色照顧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1.選課代碼請查詢 <u>選課手冊暨課程綱要查</u> 詢。
2	女子月月好經奇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3	職場零距離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4	一級玩家實境解謎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5	職涯體驗與金錢力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6	創意思考媒材實踐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7	朝聖者的心之舞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2.課程資訊詳見教發網站。 <mark>限預選期間加退</mark>
8	無限聆聽的朝聖者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選,開課當期無法加退選。須通過 16 小時以上該【微課程】與【考核課程】。
9	非糖不可微操作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10	朝聖者的奇幻旅程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11	心理劇實驗室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12	大和風雅小品文創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13	森山動物造型雕塑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	
14	跨域微學分(一)	僅供認列學分。1.修【微課程】請至微課程 選課系統選課 2.認列學分須選【跨域微學 分(一)】與 <u>第一次</u> 累計 18 小時【微課程】。
15	跨域微學分(二)	僅供認列學分。1.修【微課程】請至微課程 選課系統選課 2.認列學分須選【跨域微學 分(二)】與 <u>第二次</u> 累計 18 小時【微課程】。
16	跨域微學分(三)	僅供認列學分,1.修【微課程】請至微課程 選課系統選課 2.認列學分須選【跨域微學 分(三)】與 <u>第三次</u> 累計 18 小時【微課程】。

修訂日期:2024/11/26

- 2. 開設 【跨域微課程(實體)】-34 堂及 【微型數位課程(線上)】-26 堂,詳見 e 校園服務網→選課手冊暨課程綱要查詢→【微課程資訊】查詢。
- 3. 各項微課程資料請至教發中心網站→創新教學→【創新課程】專頁查詢。